

北京大学文件

校发[2016]66号

关于印发《北京大学本科教育综合改革指导意见》的 通知

全校各单位：

《北京大学本科教育综合改革指导意见》已经2016年4月5日第891次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现印发全校，请遵照执行。

北 京 大 学

2016年4月5日

北京大学本科教育综合改革指导意见

(已经 2016 年 4 月 5 日第 891 次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

当今世界正在发生深刻的变化,人类社会面临越来越多的共同挑战。新的全球化浪潮,把世界更紧密地联系在一起,知识经济的兴起导致全球范围的产业分工重新调整,而中国等新兴国家的崛起,改变了世界政治经济格局。

新一代人将要面对这些挑战,承担起更重的家庭、民族和世界责任,他们需要对不同文化更多的理解,需要对自然、对社会以及人本身有更深入的认识,需要更睿智的大脑、更宽广的胸怀和更坚韧的意志。北京大学肩负推动人类进步和国家发展的使命,应当努力探索符合中国实际、能够充分发挥综合性研究型大学优势的本科教育模式,为国家和民族培养能够引领未来的人。

基本理念

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坚持以学生成长为中心和“加强基础、促进交叉、尊重选择、卓越教学”的教育理念,努力使学生在北大获得最好的学习和成长体验。

任务与目标

建立和完善“通识教育与专业教育相结合”的本科教育体系。明确通识教育的目标,以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和通识教育核心课程体系建设为切入点,进一步完善通识教育体系;改革和重构专业教育模式,建立更加多样化和开放的专业教育体系,为学生提供更多的自主选择空间,培养学生的专业态度与精神;推进教学和学习方法的改革,调动学生内在潜力;完善资源配置体系,把全校的主要精力和资源投入到育人工作之中,充分激发院系和教师的教学积极性。

思路与措施

本科教育改革的关键在院系,核心是调动教师的积极性和学生的内在潜力。我们应当始终牢记,人才培养是学校的核心使命,学校的一切工作都必须坚持以学生成长为中心,以激励学生的好奇、自信、激情和内在发展动力为目的,为学生提供最好的成长体验和发展环境。

一、融通识教育理念于培养全过程,促进学生在知识、能力、品格等方面的全面成长

本科教育要注重学生全面素质和人格品德的塑造,将通识教育理念贯穿学生培养的全过程,调动和激发学生的潜能,使学生“懂社会、懂自己、懂中国、懂世界”。加强通选课和通识教育核心课程建设,提升学生人文与科学素养,改革思想政治理论课等公共基础课程,培养学生确立正确的人生观和价值观。有针对性地培养学生的专业精神和专业能力,注重学生在独立思考、阅读、写作、表达等方面能力的发展。进一步强化实验实践学习、创新创业能力的培养以及国际化交流等,全方位培养学生的实践创新能力及全球化视野。

二、发挥综合性大学多学科优势,完善多样化人才培养体系

尊重学生个性化发展,为学生提供丰富优质教学资源以及多样化的成长途径。各专业系统修订教学计划,明确专业核心培养要求,提供高质量的专业课程,建设多样化的专业课程模块、研究性学习项目和实践技能训练项目,为学生提供多样化选择,引导学生发现志趣、发挥潜力、自主学习和深度学习。突破原有院系为基础的专业教育模式,进一步开放院系优质教学资源,建设高质量、多层次的跨学科本科教育项目,鼓励学生构建个性化的知识体系

和能力素质结构。充分发挥学部的作用,鼓励学部组织设计更多的跨院系本科生培养项目,支持学生更加自由地选择专业方向。完善学生学业支持体系,通过导师制、学业规划等机制,促进学生自我认知和理性选择。

三、将学术研究优势转化为教学优势,鼓励以发现和探索为中心的教学

充分发挥北大学术研究优势,真正让学生体验到研究型大学的丰富性、多元性、前沿性和广阔性。通过以发现和探究为中心、师生共同探索的教学模式,培养学生的专业精神和创造能力。促进教师将教学工作和学术研究工作有机结合,把研究经验、体会和成果融入教学,真正推动教研相长和教学相长。改进教师评价和激励机制,激发教师内在潜力和教学动力。引导学生积极参与学术前沿研究,学习交流合作,学会独立思考,养成批判性思维能力,体会发现与创造的乐趣。

四、系统改进教学方式和学习方式,注重学生的学习体验与效果

通过多种手段推动教学方式的改革,改变传统的教学观念与教学模式,积极适应信息化时代学生的学习与思维方式,尊重学生的个性,注重学生的学习体验和收获,激发学生探索的激情与潜能。改进课堂教学方式,促进传统讲授式教学向启发式互动式教学转变。鼓励教师创造性地运用信息技术开展混合式教学,通过线上线下多种形式的交流讨论,引导学生加强对知识的反思和对知识的应用能力。改变学生学习方式,通过自主学习、课堂研讨、小组学习等多种方式,激发学生能动性和创造力;改进学业评价机制,促进学生主动学习和深入学习。

本科教育改革是一项艰巨复杂的系统工程,不仅需要转变观念,以先进的理念作为引领,而且涉及学校、学部、院系、教师工作和学生学习生活的方方面面,需要全校凝聚共识,协同合作,努力把北京大学本科教育推向更高水平。

附件:北京大学 2016 年本科教育改革实施方案要点(试行)

附件：

北京大学 2016 年本科教育改革实施方案要点(试行)

近年来,北京大学持续推动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在培养模式、课程和管理体制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绩,培养了一大批优秀人才。但是面对未来世界的挑战,目前的本科教育离我们“培养引领未来的人”的目标要求尚存在差距,学生在自主选择 and 跨学科学习中受到诸多限制,个性化发展需求未能得到更好地满足;教学方式大多以教师讲授为主,存在师生互动不足,重知识传授,轻能力和素质培养等问题;通选课体系侧重学生知识的拓展,在价值观、批判性思考和人格素质的全方位养成等方面缺乏对学生的引导;学校的资源配置还不尽合理、高效,院系和师生在教育工作中的创造活力和潜力没有得到充分发挥。现根据《北京大学本科教育综合改革指导意见》,结合本年度本科教学工作重点,在征求各院系意见与建议的基础上制定本实施方案要点。具体工作要求如下:

一、修订完善专业培养方案,凝炼专业核心课程体系

院系须根据自身学科特点、专业知识体系的内在逻辑及人才培养规律,在系统梳理并凝炼专业核心课程的基础上,修订完善本科专业培养方案。修订后的培养方案要加强专业教育和通识教育的融合,在专业教育中贯穿通识教育的理念。要确定各专业学生毕业所需的专业核心课程最低学分要求,明确专业课程对培养学生专业基本素质和能力的要求;设立学生自主选修学分,鼓励学生进行个性化学习和跨学科学习。修订后的培养方案包括四个部分:通识课程与公共课程、专业核心课程、专业基础课与专业限选课程、专业选修课与其他学科专业的必修或限选课程,以上四部分的比例原则上为 3:2:3:2(相同专业的主修、双学位、辅修,应该包含相同的专业核心课程及同等的要求)。

学生在完成各专业毕业所需最低专业学分要求的基础上可以开展自主性深度学习,建立个性化知识体系和能力素质结构。院系在专业核心课程的基础上,应为学生提供多样化的专业课程模块、研究性学习项目和实践技能训练项目。学生自主选修相关课程,完成个性化的学习计划。院系应通过选课指导制度、导师制等多种形式,建立指导学生开展自主学习的体系和制度。

在学生中积极营造自主学习、自我挑战、实践创新的氛围,条件成熟的院系可通过设立“荣誉学士学位”和相应的制度,激励学生选修更具挑战性的荣誉课程并积极参与实践创新,为培养优秀学术人才搭建更高的平台。

与院系专业教育改革相配套,学校将进一步改革公共基础课程和通识教育课程体系,建立高水准的通识教育核心课程体系,将思想政治课纳入通识教育核心课程范畴;建立多层次、模块化的英语、计算机、体育等公共基础课程体系。跨学科选修的专业基础课程,经学校认定后可计入相应的通识教育学分。

学校将加大对专业核心课程、通识教育核心课程和公共基础课程建设的支持力度,并将对各院系优秀学术人才培养项目予以专项经费支持。

二、设立多层次的跨学科本科教育项目,培养跨学科人才

鼓励学部、院系、研究中心及教师团队建设多层次、有特色的跨学科本科人才培养项目,包括跨学科专业、双学位、辅修专业、微专业、跨学科系列课程或课程模块等,为学生提供多样化的选择空间。

跨学科专业应当有完整的教学培养计划。院系的双学位/辅修和其他跨学科培养项目应在课程难度、要求和考核等方面与其本学科专业课程保持一致,以保障跨学科人才培养质量。

学校和院系应建立有效的激励机制,推动全校优质教学资源共享,鼓励学生开展跨学科的研究性学习和实践创新活动。学校将对跨学科人才培养项目给予专项经费支持。

三、尊重学生选择,为其提供全方位的支持与引导

2016年仍按院系和学科大类招生,新生进校后将按新的培养方案学习。元培学院学生将继续按现有模式培养。

院系要进一步落实本科新生导师制度,并通过开设新生研讨课程、新生训练营、著名学者上课和讲座等多种形式为新生提供全方位的新生教育和学业规划指导,引导学生及早熟悉专业领域,掌握探索性学习方法,明确志趣所向,为后续学习和专业选择打好基础。学校教务和学工部门与院系共同建设学生学业支持服务体系。

从2017年春季学期开始,除教育部规定和北大招生录取时明确不能调整专业的情况外,在校本科生可以在第一学年末或第二学年末自主申请转专业。各院系须提前公布经学校批准的专业培养规模上限和专业学术要求,并依据上述要求对申请转入的学生进行审核。原则上学部内可以自由转专业。在此过程中,院系和导师应加强指导,引导学生理性选择专业。

从2016年秋季学期开始,各院系本科必修和限选课程在教学资源许可的前提下向全校所有本科生开放。全校本科生在专业教学计划和院系导师指导下自主选择课程。

学校相关部门和院系将为学生自主选修课程以及自主申请转专业等教学改革提供必要的管理服务和技术支持。学校将对院系优秀新生教育项目予以专项经费支持。

四、构建科学合理的评价激励体系,推动教学方式改革,实现卓越教学

改进课堂教学,开展问题导向型教学,提倡启发式教学,加强师生研讨和交流,充分调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与主动性,增强教学效果。重点改革现有课程考核方式,强化过程性考核,落实考核结果的建设性反馈,引导学生对所学知识进行深入反思。进一步推进小班研讨式教学,发挥“教师—学生”双主体作用,激发学生学习

的主动性、创造性和内在潜力。鼓励院系通过开设平行班、滚动开课等措施,减小班级规模,加强教师对学生的针对性指导。鼓励教师在教学各个环节创造性地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开展翻转课堂等混合式教学模式,鼓励学生开展个性化深度学习。将批判性思考、阅读、写作、表达能力的训练作为课堂教学的有机组成部分,增强学生的交流与沟通能力。

鼓励教师开展教学研究,创新教学方法。依托北京大学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完善教师教学发展机制,搭建教师教学能力发展平台。开展有针对性的教学研究与调研;加强对教师教学能力的培养,促进教学水平的提高;进一步加强助教队伍的规范化建设,完善助教培训与评价制度。

构建科学合理的教学评价激励体系。结合新建本科教学综合性评估系统,进一步完善教师教学评价体系。学校将进一步加大教学经费投入,设立“北京大学卓越教学奖”作为学校教学领域最高荣誉,以表彰为北大本科教育积极奉献、教学水平优异的教师,分享推广优秀的教学实践经验,形成追求卓越的教学氛围。

五、改革的实施方案和时间节点

2016年5月底之前:各院系完成对专业培养方案的修订,明确专业必修核心课程的最低学分要求,设置深度学习课程模块,完善辅修/双学位培养方案;有条件的院系可以设立荣誉学士学位,明确学生获得荣誉学位的条件;学部协调设置学部内跨学科课程模块和共享课程。

2016年7月底之前:学校相关部门完成有关教学管理、学籍管理、课程管理与选课、评估等系统的改造和研发工作。

2016年9月开始:2016年入学新生实施新的教学计划;学生可以在全校范围内选课;各院系开展形式多样的新生教育,公布各专业培养规模上限。

2017年6月底之前:各院系按照相关规定完成转专业工作,并协助学生做好后续学习安排。

后续及长期工作:长期开展通识教育课程特别是通识教育核心课程建设、教师教学能力提升、教学评价与激励、翻转课堂与混合式教学改革等工作。院系和学部持续推进荣誉学位和各类跨学科人才培养项目,采取成熟一项实施一项的原则,经批准的方案应在每年秋季学期开学前向全校学生公布。2016级以后入学各级本科生的相关培养工作时间表,参照2016级执行,并根据实际开展情况完善调整。

六、其他

(一)本方案由教务部负责解释。

(二)本方案自公布之日起施行,适用于2016年9月(含)以后入学的本科生。

(三)医学部可根据本方案和医学部具体情况另行制定改革方案。

校内发送:全校各单位、学校领导班子成员

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

2016年4月7日印发

(主动公开,共印150份)